

关于瑞达策略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终止及剩余财产分配的公告

瑞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瑞达策略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为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瑞达策略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更新）》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年后的对应日（指自然日），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2亿元的，基金合同自动终止，并应当按照本基金合同约定的程序进行清算，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年后的对应日为2025年5月17日。截至2025年5月17日终，本基金资产净值低于2亿元，已经触发上述基金合同约定的终止情形。本基金管理人按照本基金合同约定的程序进行清算，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最后运作日为2025年5月17日，自2025年5月18日起进入清算程序。本基金自2025年5月19日至2025年6月9日期间进行了基金财产清算。基金财产清算报告报监管机构备案后，清算报告全文于2025年6月12日在本公司网站（www.ruidaamc.com）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基金合同终止日指基金合同规定的基金合同终止事由出现后，基金财产清算完毕，清算结果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予以公告的日期。据此，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自2025年6月12日终止。

根据法律法规、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清算报告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应分配剩余财产共计人民币6,439,117.28元。本次清算以现金方式进行分配，分配过程中产生的尾差亦将分配给基金份额持有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具体分配到的金额以登记机构确认结果为准。上述资金将于2025年6月12日自本基金托管账户划出，具体到账时间以各销售机构为准。

剩余财产分配完毕后，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办理本基金的账户注销等业务。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ruidaamc.com）查询或者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995-8822）了解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瑞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2日